



# 2017 年台北國際禮品暨文具展 & 台灣家用及家飾品展 進出場通知

106.3.27

各位參展廠商大家好：

敬請配合辦理並轉知所委託之裝潢商及運輸公司，謝謝！

(本通知摘錄自參展手冊，如有未盡事宜，請詳閱參展手冊相關內容)

## 一、進場時間：

### (一) 裝潢材料及展品運輸

1. 每一個攤位皆為空地攤位，務必裝潢，如公司招牌、地毯、投射燈、隔間牆等。
2. 貨車進場及停放原則 (行車路線請參照附件)

日期	時間	備註
4月24日(一)	上午7時至下午6時	使用 <u>A(編號 15,16)、C 區(編號 7,8)貨車出入</u> □
4月25日(二)	上午7時至下午6時	使用 <u>A(編號 15,16)、C 區(編號 7,8)貨車出入</u> □

3. 只限貨車進場，小客車不得駛入。貨車至卸貨點後，務必將引擎熄火，以維持場內空氣品質。貨車進場時需繳交新臺幣 1,000 元押金，1 小時內離場即全數退回，每超過 1 小時扣繳 200 元 (時間從入場時開始起算)。駕駛小客車者，可以手推車載運入場，世貿一館、世貿三館及台北國際會議中心均設有地下付費停車場。
4. 所有進場施工者(含裝潢商)，均需配戴本會核發之「會展場所服務証」始得入場施工。參展廠商進場布置，需配帶參展證始得入場。
5. 基於安全考量，進出場施工期間務必配戴安全帽，2 公尺以上作業禁止使用合梯，使用手推車請利用升降電梯，切勿搭乘手扶電梯。

### (二) 攤位裝潢注意事項

1. 進場攤位僅供電 110V，如需 220V 電須提早申請 (220V 電 4 月 25 日下午開始供電)，所有攤位裝潢及展品佈置須於 4 月 25 日下午 6 時前佈置完畢。未能如期完工而需加班者，請於當天下午 4 時前提出申請，須繳納逾時加班費，每公司每小時新臺幣 1 萬元。
2. 進出場期間參展廠商須自行派員照料展品及裝潢材料，以免展品遺失，若有遺失，主辦單位恕不負責。
3. 如需 24 小時水/電，請參考參展手冊內水電申請表，請事先提出申請，無法接受臨時申請。

本展提供每 1 個攤位 110V/500W 基本供電。如需額外用電量，請洽承辦人#2278 吳富旺先生。

- 4.如需於攤位上用水，請務必加裝濾網以防排水管阻塞。
- 5.攤位裝潢高度(含公司招牌)勿超過 4 米，如超高，請事先向主辦單位申請並繳費。
- 6.嚴禁封閉配電箱、消防設備、逃生安全門、空氣品質偵測器及各類標誌，且消防設備、空氣品質偵測器與逃生安全門不得有任何裝潢品或展品遮擋於其前面。任何裝潢品、材料或展品不得阻塞客、貨梯前及其通道範圍，違規經通知仍未改善，本會將強制移除，移除費用由參展廠商及承包商負擔。
- 7.攤位招牌只能出現該報名廠商公司名稱,一家公司攤位,只能出現一家企業招牌,不能同時有別家公司名稱在招牌出現。

## 二、展出期間參展廠商進場時間 ※請派員準時入場，以避免展品遺失。

4 月 26 日(展覽第一天)上午 9 時。

4 月 27 日至 29 日每日上午 9 時 30 分。

## 三、展出時間

日期	時間	備註
4 月 26(星期三) 至 29 日(星期六)	上午 10 時 至下午 6 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國內外業者憑兩張名片免費換證入場參觀</li><li>■ 一般民眾</li></ul> <p>*4/26-27：需購買禮品展與伴手禮展聯票，每張新臺幣 150 元。</p> <p>*4/28-29：伴手禮展開放一般民眾(含兒童)免費入場；禮品展需購票入場，每張新臺幣 100 元。</p> <p>※ 展覽期間不開放 12 歲以下兒童入場參觀，僅伴手禮展於 4/28-29，開放一般民眾(含兒童)入場。</p>

## 四、展出期間注意事項

### (一) 參展廠商識別證:

參展廠商須憑填妥之「安全衛生承諾書」、「裝潢切結書」(參展手冊附件10及10-1)影本及名片，於進場期間至展場服務台領取參展廠商證。第一個攤位領取4張，第二個攤位起，每增加一個攤位領2張。

### (二) 上網

世貿一館可免費wi-fi無線上網“ TWTC Free” ，如需穩定網路連線者，可另向中華電信申請臨時ADSL。使用前述免費wi-fi無線網路服務時，請務必保護您公司(個人)資料安全與隱私，若因故發生商業損失或法律爭議等問題，請自行負責。

### (三) 自行保險

參展廠商對其展品及裝潢材料，應視需要自行辦理保險，每日展畢請自備布料覆蓋展

品，展覽期間如有遺失或損毀，本會一概不負賠償責任。

(四) 公共區域通道清空

參展廠商不得將展品或雜物等堆放於公共區域(攤位範圍以外)，否則主辦單位將依相關罰則處理。

(五) 合法授權音樂

展場播放音樂需取得合法授權，以避免侵權。

(六) 銷售樣品

如需於展場銷售樣品者，請務必開立發票，以免遭稅捐機關稽查。

(七) 嚴禁公司招牌名稱與報名廠商不同

嚴禁攤位轉讓或攤位招牌名稱與報名廠商不符，一經主辦單位查獲，立即查封攤位。

(八) 嚴禁叫賣

嚴格禁止參展廠商於展場內試吃試喝、叫賣，如有影響其他參展商展出之行為(如閃爍光線等)，本會得立即終止該廠商展出權利。

(九) 參展廠商名錄

每1家參展廠商於進場或展出期間，憑名片至服務台領取「參展廠商名錄」1本。

## 五、出場日期及時間

(一) 出場時間及相關動線

日期	時間	備註
4月29日(六)	下午6時至7時	輕型、手提展品或手推車出場，車輛禁止入場
	下午7時至11時	全面撤場，車輛請使用 <b>A、C區貨車出入口</b>

(二) 出場期間參展廠商須自行派員照料展品及裝潢材料，若有遺失，主辦單位恕不負責。

(三) 展館四周道路禁止臨時停車，交通警察將嚴格取締開單。

(四) 裝潢公司於出場結束時間前，將裝潢材料及廢料全部運離展場，含地面背膠或膠帶。

(五) 4月29日下午4時30分起開放C區貨車出入口供貨車先駛入暫停。

連絡人：

黃薇蓉小姐(分機 2618)、許景雯小姐(分機 2613)

電話：02-2725-5200

[giftionery@taitra.org.tw](mailto:giftionery@taitra.org.tw)

[www.giftionery.net](http://www.giftionery.net)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展覽業務處 敬啟

